附件1：

承诺书

为使我企业的 牌 （商品）成为或继续成为可以用于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合约实物交割的注册商品，我们承诺：

1．严格遵守《上海期货交易所钢材交割商品注册管理规定》。

2．随时接受因质量异议而进行的检查，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3．及时向交易所通报企业有关生产经营活动的变动情况，包括产能、产品执行技术标准、商标、外形尺寸、包装以及企业重组、改制等方面的变化。

4．向交易所指定质量检验机构支付《上海期货交易所钢材交割商品注册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可能发生的年度抽检费用。

企业签章：

日 期：

承诺书（不锈钢）

为使我企业的 牌 （商品）成为或继续成为可以用于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合约实物交割的注册商品，我们承诺：

1．严格遵守《上海期货交易所交割细则》、《关于不锈钢期货交割商品补充规定的通知》和《上海期货交易所钢材交割商品注册管理规定》。

2．注册品牌产品须经过固溶处理，实际裸卷净重与标签净重数值偏差小于0.3%。

3．随时接受因质量异议而进行的检查，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4．及时向交易所通报企业有关生产经营活动的变动情况，包括产能、产品执行技术标准、商标、外形尺寸、外包装以及企业重组、改制等方面的变化。

5．向交易所指定质量检验机构支付《上海期货交易所钢材交割商品注册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可能发生的年度抽检费用。

 企业签章：

日 期：